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

2020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YUNTIANHUA CO.,LTD



目 录

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关于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会议议程

一、参会股东资格审查

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会议签到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一) 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和股东代表及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等。

(二) 介绍会议议题、表决方式。

(三) 推选表决结果统计的计票人、监票人。

四、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投票表决等事宜

(一) 本次会议表决方法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表决。

(二) 现场表决情况汇总并宣布表决结果。

(三) 将现场表决结果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四) 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合并表决结果。

(五)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六)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



签字。

（七）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议案一 关于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商务”）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富云天化”）的融资业务新增担保额度 3.68 亿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降低子公司融资成本，公司在综合分析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的基础上，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商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水富云天化的融资业务新增 3.68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有效期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2020年已批准担保金额度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后总担保额度
联合商务	水富云天化	0	3.68	3.68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水富云天化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洪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水富市云富街道办事处云天大道 37 号



主营业务：化肥原料、化工原料、有机化工产品、电子材料、车用尿素、硫酸、工业气体、自来水、化工设备、机电设备及备品备件的生产及销售；压缩、液化气体的生产；经营金属材料、贵金属；道路运输、汽车维修及起重货物等。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水富云天化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451,710.42 万元，负债总额 239,116.13 万元，流动负债 196,239.26 万元，净资产 212,594.29 万元，2019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6,149.54 万元，净利润 28,850.41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水富云天化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510,757.07 万元，负债总额 288,244.28 万元，流动负债 267,078.24 万元，净资产 222,512.79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3,304.39 万元，净利润 9,143.62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限额，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水富云天化新增担保额度，是为了支持子公司发展，有利于公司内部资源优化配置，优化公司综合资金成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中，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债务偿还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049,209.13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939,474.13 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2.13% 和 207.85%。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年11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云南省国资委印发的《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试行）〉的通知》（云国资法规〔2020〕168号）文件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一、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国共产党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意见的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一条 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意见的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2	第五条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 邮政编码：650228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27,674,938元。	第五条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 邮政编码：650228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5,916,538 元。
3		新增： 第九条 公司应当制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具体实施办法，报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机构审查批准后执行。坚持依法治企，努力打造治理完善、经营合规、管理规范、守法诚信的法治企业。



4		新增： 第十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5		新增： 第十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规定，依法接受监察监督。
6	第九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二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 党委成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427,674,938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425,916,538 股，全部为普通股。
8	第一百五十三条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第一百五十六条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 可设 副董事长一名。
9	第八章 党组织及党的工作机构	第八章 公司党委和纪委
10		新增： 第二百一十一条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对企业的全面领导。



11	<p>第二百零八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p>	<p>第二百一十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p>
12		<p>新增：第二百一十三条 公司党委由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般为 5 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p>
13		<p>新增：第二百一十四条 公司党委班子成员一般为 7 至 9 人，最多不超过 11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2 人。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p>
14		<p>新增：第二百一十五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党委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p>
15	<p>第二百零九条 公司党委履行下列职责：</p> <p>（一）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服务公司生产经营，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公司的贯彻执行，确保公司坚持改革发展正确方向；</p> <p>（二）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统一领导；</p> <p>（三）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讨</p>	<p>第二百一十六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p> <p>（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p> <p>（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p>



	<p>论审议“三重一大”决策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经理层作出决定；</p> <p>(四) 按照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履行公司重要经营管理干部选用的主导权，发挥选人用人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加强对企业领导人员的监督；</p> <p>(五) 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p> <p>(六) 应当由公司党委履行的其他职责。</p>	<p>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p> <p>(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p> <p>(四)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职业经理人）队伍、人才队伍建设。</p> <p>(五)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p> <p>(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p> <p>(七)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企业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p>
16		<p>新增：第二百一十七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p> <p>(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p> <p>(二)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p> <p>(三)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p> <p>(四)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p> <p>(五)涉及公司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p> <p>(六)其他应当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p> <p>公司党委应当结合企业实际，制</p>



		定研究讨论的事项清单,厘清党委和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其他治理主体的权责。
17	<p>第二百一十条 公司纪委履行下列职责:</p> <p>(一)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p> <p>(二) 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督促董事会中的党员落实党组织决定;</p> <p>(三) 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及工作部署;</p> <p>(四)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督促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协助公司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监察工作;</p> <p>(五) 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的纪律的决定;</p> <p>(六) 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p> <p>(七) 按照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p> <p>(八) 负责对所属单位拟任纪委书记、副书记人选的提名,并会同组织人事部门进行考察;</p> <p>(九) 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p> <p>(十) 应当由公司纪委履行的其他职责。</p>	<p>第二百一十八条 公司纪委是公司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主要任务和职责是:</p> <p>(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p> <p>(二) 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p> <p>(三)协助公司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p> <p>(四)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p> <p>(五)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p> <p>(六)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p> <p>(七)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p> <p>(八)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p> <p>(九)保障党员的权利。</p> <p>(十)应当由公司纪委履行的其他职责。</p>
18	<p>第二百一十一条 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或任命。公司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p>	<p>第二百一十九条 公司党委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员队伍教育管理,严肃党的组织生活,做好发展党员等日常管理工作。</p>



	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保证党组织作用在决策层、监督层、执行层有效发挥。严格执行企业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	
19	第二百一十二条 公司党委、纪委设相关的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二百二十条 公司党委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党委工作部等工作机构，履行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职责。根据企业职工人数和实际需要，配备一定比例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严格落实同职级、同待遇政策，推动党务工作人员与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双向交流。通过纳入管理费用、党费留存等渠道，保障企业党组织工作经费，并向生产经营一线倾斜。纳入管理费用的部分，一般按照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1%的比例安排，由企业纳入年度预算。
20		新增：第九章 职工民主管理与劳动人事制度
21		新增：第二百二十一条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健全民主管理制度，探索职工参与管理的有效方式，推进厂务公开、业务公开，保障职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保证职工有序参与公司治理。
22		新增：第二百二十二条 公司职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应当为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
23		新增：第二百二十三条 公司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行政法规，执行国家有关政策，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制定劳动、人事和工资制度。

二、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动情况说明

2020年，公司完成475.98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注册资本



由 1,427,674,938 元增加至 1,432,434,738 元，公司总股本由 1,427,674,938 股增加至 1,432,434,738 股。

2020 年，公司分两次完成 651.82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 1,432,434,738 元减至 1,425,916,538 元，公司总股本由 1,432,434,738 股减至 1,425,916,538 股。

公司授予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除以上条款修改之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请各位股东审议。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